附件二

“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”

申报表

基地名称：

培养单位：

联合培养单位（企业）：

申报日期:

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制

二○一七年三月

说 明

一、本申报表填写完毕，须由联合培养单位、申报高校的研究生院（部、处）填写意见，有关负责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，扫描成pdf格式。

二、申报材料须包含以下内容：

1.申报表

2.附1：基本情况明细表

3.附2：联合培养协议

4.附3：重要规章制度材料

5.附4：实践成果及佐证材料

三、以上材料均以pdf格式，通过信息系统提交（详见本次申报工作的通知），命名格式如下：

1.申报表：单位代码+sbb.pdf

2.附1：基本情况明细表：单位代码+sbb1.pdf

3.附2：联合培养协议：单位代码+sbb2.pdf

4.附3：重要规章制度材料：单位代码+sbb3.pdf

5.附4：实践成果及佐证材料：单位代码+sbb4.pdf

四、未在规定时间通过信息系统传送的，未按要求填写，不符合申报条件，未有单位意见、负责人签章及公章，均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，不予受理。

一、联合培养基地基本情况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培养单位近5年历年招生人数 | 2012年 | 2013年 | 2014年 | 2015年 | 2016年 |
|  |  |  |  |  |
| 年份 | 2014年 | 2015年 | 2016年 |
| 接收≥6个月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 | 总人数 |  |  |  |
| 在总人数中的工程领域名称及人数分布 |  |  |  |
| 可供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的技术和工程类题目数 |  |  |  |
| 企业导师人数 |  |  |  |
| 校内导师人数 |  |  |  |

二、基地概述

|  |
| --- |
| 包括：基地名称、合作单位、建立时间、建设理念和目标、培养规模和成效等方面。 |

三、联合培养举措

|  |
| --- |
| 包括：导师队伍、培养模式、实践条件、实践项目、实践教学、思想政治教育、社会责任教育、生活条件等方面。 |

四、基地管理模式与制度建设

|  |
| --- |
| 包括：基地的管理及组织架构、运行方式、资助体系、激励机制、资源共享机制、研究生人身安全以及相关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等方面。 |

五、基地建设形成的特色及示范性经验

|  |
| --- |
|  |

六、联合培养典型案例

|  |
| --- |
|  |

七、联合培养单位和培养单位意见

|  |
| --- |
| 联合培养单位意见：负责人签章：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|
| 培养单位意见：负责人签章： 高校研究生院（部、处）公章 年 月 日 |

附1：基本情况明细表

表一：研究生实践情况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学生姓名 | 工程领域 | 校内导师 | 企业导师 | 实践题目 | 起止时间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表二：企业导师情况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导师姓名 | 职务/职称 | 最高学位 | 相关主要荣誉 |
|  |  |  |  |  |

提示：

 “附1：基本情况明细表”，另存为“单位代码+sbb1.pdf”

 “附2：联合培养协议”，另存为“单位代码+sbb2.pdf”

 “附3：重要规章制度材料”，另存为“单位代码+sbb3.pdf”

 “附4：实践成果及佐证材料”，另存为“单位代码+sbb4.pdf”